

江西财经大学继续教育学院

2025 年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招生简章

一、学校简介

江西财经大学是一所财政部、教育部、江西省人民政府共建，以经济、管理类学科为主，法、工、文、理、艺术、教育等学科协调发展的高等财经学府。现有应用经济学、理论经济学、管理科学与工程、工商管理学、统计学、法学、马克思主义理论、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社会学 9 个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16 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22 个专业硕士学位授权点，以及 7 个博士后流动站。

江西财经大学继续教育学院是学校履行社会服务职能、践行国家“构建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现代教育体系”战略的重要平台。学院办学成果显著，累计为社会培养各类毕业生 13 万余人、培训在职职工 10 万余人，为促进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人才支撑。学院屡获国家财政部、教育部及江西省教育厅等主管部门授予的先进荣誉称号，并已成为国家财政部、人社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建设银行等多家单位和机构的指定继续教育培训基地，是国家级和省级重要人才培养阵地。

二、培养目标

本项目依托江西财经大学优势学科平台，秉承“信敏廉毅”校训精神，面向在职人员，致力于培养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和行业发展需要，系统掌握经济、管理、法学、设计、马克思主义理论、计算机等领域的专业理论知识与方法，具备良好学术研究能力、实践应用能力及持续发展潜力的高层次专门人才。

三、项目优势

1. 免试入学，国家承认学位

无需参加全国统一入学考试，入学资格由学院审核。所获硕士学位在学信网终身可查，含金量高。

2. 线上学习，化解工学矛盾

课程以线上教学为主，学习时间自由安排。有效平衡事业与学业，实现工作与深造两不误。

3. 数字平台，伴学贴心无忧

学院拥有先进的同等学力网络教学平台，配备专属服务团队，提供全程教学支持，保障学习体验顺畅高效。

4. 校友资源，赋能长远发展

学员结业后可加入江西财经大学校友会，共享丰富校友资源，拓展人脉网络，为职业发展和个人成长注入持续动力。

四、招生专业目录

专业	研究方向	全国统考科目		授予学位名称
		外语 水平考试	学科综合 水平考试	
产业经济学	01 数字经济与产业发展 02 产业组织与政府规制 03 产业结构与区域经济	英语	经济学	经济学硕士
法学	01 法学理论 02 宪法学与行政法学 03 刑法学 04 民商法学 05 诉讼法学 06 经济法学 07 财税法学	英语	法学	法学硕士
工程管理	01 金融信息工程与投融资管理 02 商务智能与大数据工程 03 工程管理决策与行为分析 04 智慧城乡建设与城市更新管理	英语	管理科学与工程	管理学硕士
设计学	01 环境设计 02 工业设计 03 视觉传达与数字媒体设计 04 设计教育与管理	英语	无	艺术学硕士

国际贸易学	01 国际贸易理论与政策 02 全球价值链研究 03 数字贸易研究 04 大宗商品贸易研究	英语	经济学	经济学硕士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01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与当代经济社会发展研究 02 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研究 03 马克思主义科学技术观研究 04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基本原理研究	英语	政治学	法学硕士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01 大数据管理 02 多媒体技术 03 计算机网络与安全	英语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工学硕士

五、报名条件

1. 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遵守法律、法规，品行端正。
2. 具有大学本科学历，并获得学士学位三年以上；或虽无本科学士学位但已获得硕士或博士学位者。对已获得国（境）外学士、硕士或博士学位的，其所获的国（境）外学位需经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
3. 学士学位未满三年者可先入学参加课程学习，待满三年后参加现场确认和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全国统考。
4. 具有大学本科学历，但无学士学位或大专学历者可参加课程学习，课程考试合格可获得江西财经大学研究生课程进修结业证书，但不能申请硕士学位。

六、各阶段相关要求

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分为三个阶段：课程学习培养阶段（简称第一阶段）、全国统一考试阶段（简称第二阶段）和撰写学位论文及答辩阶段（简称第三阶段）。

第一阶段（课程学习）：

申请人入学后按学校教学进度安排，修完同等学力培养方案规定的全部课程，按要求参加课程考试，成绩合格后可获得江西财经大学研究生课程进修结业证书。课程学习期一般为1年，以线上学习为主。

第二阶段（全国统一考试）：

申请人获得学士学位满三年并通过学校资格审查者，可报名参加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外国语水平和学科综合水平全国统考。统考每年举行一次，3月初报名，5月下旬考试。

第三阶段（论文撰写及答辩）：

申请人完成学校组织的全部课程学习且成绩合格，并通过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外国语水平和学科综合水平全国统考后，进入申请硕士学位阶段。由学校指定教师对申请人的论文进行指导，论文要求按学校相关规定执行。论文通过评审、答辩，经学校学位委员会批准，授予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统一颁发的硕士学位证书。

注：申请人自通过学校资格审查之日起，须在四年内完成学校组织的全部课程学习和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全国统考，且成绩合格。四年内未通过学校课程考试和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全国统考者，所修课程学分无效。

七、学费

根据《江西财经大学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收入管理办法》（江财财务字【2022】4号）文件规定，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人员须缴纳的费用包括课程学习费用和申请硕士学位费用。费用缴纳分两个阶段进行。学生须通过赣服通缴纳相关费用，由学校财务处开具电子缴费发票。

专业	课程学习费（第一阶段）	申请硕士学位费（第二阶段）
产业经济学	15000	8000
工程管理	15000	8000
国际贸易学	15000	8000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15000	8000
设计学	15000	8000
法学	18000	8000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15000	10000

八、报名所需材料

1. 报名表电子版；
2. 最高学历和学位证书电子版；
3. 学信网出具的学位在线验证报告或学位认证报告
4. 身份证正反面电子版；
5. 两寸免冠蓝底近照电子版；
6. 告知书。

以上报名材料统一以邮件方式发送到 352351934@qq.com，文件名为：“姓名+同等学力+专业名称”。全年均可报名。

九、报名咨询

联系部门：江西财经大学继续教育学院同等学力申硕项目部

联系地址：江西省南昌市青山南路 596 号江西财经大学继续教育学院办公楼三楼 308 室

联系电话：办公电话 0791-88619044

13870069529（王老师）

13320110757（聂老师）

17307096858（郭老师）